

广东鼎泰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泰国子公司并投资建设泰国生产基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广东鼎泰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业务发展和增加海外生产基地布局的需要，拟设立泰国子公司并投资建设泰国生产基地，计划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或等值美金），包括但不限于购买土地、购建固定资产等相关事项，实际投资金额以中国及当地主管部门批准金额为准，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和业务进展等具体情况分阶段实施建设泰国生产基地。

公司于2023年4月1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泰国子公司并投资建设泰国生产基地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投资的目的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是为了更好地为海外客户提供服务，进一步拓展公司国际业务，完善公司业务布局和中长期战略发展规划，有效提升公司规模、公司行业竞争力和海外市场占有率以及公司整体的抗风险能力，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

2、存在的风险

(1) 本次投资事项尚需获得国内的境外投资主管机关（国家发改部门、商务主管部门、外汇管理部门等）的备案或审批，尚需履行泰国当地投资许可和企业登记等审批程序，能否取得相关的备案或审批以及最终取得备案或审批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审批进程，与相关部门积极沟通，争取尽早完成相关审批或备案手续。

(2) 泰国的政策体系、法律规定、商业环境、文化特征等与国内存在较大差异，泰国公司在设立及运营过程中，存在一定的管理、运营和市场风险，本次对外投资效果能否达到预期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进一步了解和熟悉泰国的法律体系、投资体系等相关事项，积极开拓业务，切实降低与规避因境外投资带来的相关风险。

(3)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本次对外投资项目的推进过程中及时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对公司的发展具有积极影响，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决策程序及相关意见

公司于2023年4月1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泰国子公司并投资建设泰国生产基地的议案》，认为本次计划在泰国投资建设生产基地能更好地为海外客户提供服务，进一步拓展公司国际业务，完善公司业务布局和中长期战略发展规划，能有效提升公司规模、公司行业竞争力和海外市场占有率以及公司整体的抗风险能力，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在泰国投资建设生产基地。

为确保本次对外投资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及其合法授权之人全权办理公司本次设立泰国子公司、泰国生产基地建设、海外组织架构搭建等有关事宜，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四、备查文件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鼎泰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4日